

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年度新購低污染運具補助

直接折抵費用切結書

_____ 確認向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申請補助二輪車
充電設施，金額為 _____ 元整，已向廠商 _____ 直接折抵購置電
動二輪車充電設施費用(發票或收據金額 _____ 元整，實付 _____ 元整)，
並保證已提供完整資料供廠商申請補助款，若有不實，願退還全額以領取之補助
款，並接受法律制裁。

以上聲明經本人確認無誤，特立此切結書為憑。

此 致

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裝設單位：

蓋大小章

統一編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